

巨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组织实施情况

为确保做好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县财政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结合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我局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项目相关资料，对照部门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三重一大”等相关规定，分工协作、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组织开展 2022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二）预算资金安排及分配支付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安排资金 10586.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6.2 万元，项目资金 9910.79 万元，各项支出合法合规，符合相关规定。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局的正确领导下，出色完成了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耕地保护、用地保障、违法用地整改工作、自然资源确权调查、招商选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森林保护等重点工作，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优化

营商环境等工作均处于全市先进行列，实行不动产登记“一证一码”新服务模式，为全市首个县级单位；职工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提高了工作人员办事效率；日常公用支出合理，保障了局机关的正常运转，圆满完成了年初整体绩效目标和分项绩效目标，综合考核自评得分 98.82 分，等级为优。

（二）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情况

2022 年，下达我局专项资金 8 笔，共计 436.87 万元，支出 350.78 万元，执行率为 80.29%。其中（上年结转）冀财资环 2021 年 36 号清算 2021 年新增费返还市县资金(25%，第一批)140.92 万元、冀财资环 2021 年 117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 55.86 万元等 6 个项目，各项绩效指标完成率为 100%，自评得分为 100 分；冀财资环 2022 年 44 号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50 万，受疫情影响，项目未能完成，资金结转下年使用；（上年结转）冀财资环 2020 年 88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林业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36.09 万元，资金调整支出。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资金项目 60 个，共计 9473.92 万元，支出 8332.0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7.95%。一是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的项目。2022 年第二十五批次建设用地社保费和风险基金等 46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二是绩效目标完成率 90%以上的项目。2021 年度第 1 批次建设用地等 7 批次耕地占用税、2021 年度第 12 批次建设用地耕地占用税、

2021 年度第 16 批次建设用地耕地占用税等 3 个，依据《税务事项通知书》缴纳后，税务部门又依据小规模纳税人享受“六税两费”减半征收政策，退回部分税款，致使预算执行率为 50%，其他绩效指标均已完成，自评得分为 94 分；退休人员 2022 年一次性生活补助，因一人年中退休不应领取一次性生活补助，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自评得分 98 分。三是绩效目标完成率 60%以上的项目。工商银行家属院片区改造项目土地收储资金，2022 年度第三十七、第三十八、第三十九、第四十批次建设用地社保费和风险基金费等 2 个项目受疫情影响，未达到预期进度，绩效自评得分分别为 88 分和 69.7 分，巨鹿县 2021 年度新增建设用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因受指标限制，省厅未批复，未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 83.48 分。四是资金收回项目。工商银行家属院片区改造土地收储资金等 7 个项目，因县财政进行资金统筹收回资金。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结合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和全年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本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总体上设定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指标恰当适宜、易于评价，但个别项目因业务特性不易量化，在绩效目标设定上较宏观，不易评价，今后加强绩效工作和业务知识培训，多与业务科室沟通交流，使绩效目标设定更加完整、合理，易于评价。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发现我局在绩效目标设定上存在以下几个问题：一是在预算编制时预算资金不够精准，个别项目存在几十到几百结余资金。二是个别绩效目标较宏观，不易评价。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继续加强经费支出监督、厉行节约、节省开支，强化支出分析，对照绩效目标及时纠正绩效指标，确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是加强预算项目绩效管控，实施全面绩效自评。对所有预算项目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绩效管控工作，及时纠正偏差，保证各项目高质量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三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我局将继续健全绩效监控、自评等方面相关制度，根据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及时改进绩效管理的方式方法，优化绩效管理工作的流程，保障绩效管理工作顺利推进。

2023 年 3 月 10 日